

信息披露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超过80%,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西藏纳博创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博创”)通知,获悉西藏博创的部分股份发生质押,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1)本次股权质押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份, 质押期限,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注:上述质押股份未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股份占比,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占比,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占比, 是否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注: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海波先生和西藏纳博创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义深水”)所持公司股份均为首发前限售股;2.西藏博创、安义深水均为李海波先生所控制,三方均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90.00%的股权,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安义深水21.02%的合伙份额,通过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安义深水10.00%的合伙份额,合计持有安义深水31.02%的合伙份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54,316,231股,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共50,280,000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92.57%;3.本表中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均为高管锁定股数量,其中李海波先生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为18,525,000股为高管锁定股份数量,575,000股为司法再冻结股份数量,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为被冻结股份数量;4.上表若司法再冻结与各分项数值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导致。

二、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本次股份质押用于上市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资金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未来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160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76.59%,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3.47%;对应融资余额17,250.88万元,还来源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有资金和上市公司自有资金;未来一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4,645万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85.52%,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6.20%;对应融资余额12,700万元,还款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西藏博创、安义深水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产生实质性影响。

(五)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情况

李海波先生,男,1967年出生于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工程,硕士研究生学历。2001年5月至2015年7月担任海纳有限董事、总经理;2015年7月至2022年10月担任本公司董事长;2022年10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海波先生直接持有西藏博创90.00%的股权;李海波先生持有直接持有安义深水21.02%的合伙份额,通过深圳市海纳博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海纳博创”)间接持有安义深水10.00%的合伙份额,合计持有安义深水31.02%的合伙份额,是安义深水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海纳博创的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海波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其所持有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

二、一致行动人的基本情况

名称:西藏纳博创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工业园区380号

法定代表人:李海波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14:30;2.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青政大厦7层会议室;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振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40人,代表股份384,493,1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088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82,415,4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752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

8.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

9.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011,4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47%;反对1,32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5%;弃权149,2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95,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8139%;反对32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034%;弃权149,2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828%。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332,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2%;反对6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弃权9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917,0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674%;反对6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66%;弃权9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60%。

三、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285,5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460%;反对96,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1%;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89%。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870,0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0664%;反对96,7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64%;弃权110,9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1,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

京北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1.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11月15日(星期五)14:30;2.本次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25号青政大厦7层会议室;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张振勇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540人,代表股份384,493,17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0883%。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82,415,4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1.752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

8.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535人,代表股份2,077,69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55%。

9.出席会议的其他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情况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011,4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47%;反对1,32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865%;弃权149,2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88%。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595,95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6.8139%;反对322,50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034%;弃权149,236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7,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828%。

2.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并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332,51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82%;反对6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5%;弃权9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53%。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1,917,0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2674%;反对63,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466%;弃权97,36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860%。

三、议案已获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经营范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84,285,5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